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6-007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1,996.65万元人民币。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已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形成以下意见:公司在2026年与关联方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及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本次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996.6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月28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33	21.08	156.49	1.39	/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10.67	234.34	1,191.79	10.59	/
	小计	1,350.00	12.00	255.41	1,348.28	11.98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2.70	0.40	14.05	85.59	0.28	/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00	0.04	4.57	10.35	0.03	/
	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0	0.01	0.00	1.77	0.01	/
	小计	137.90	0.45	18.61	97.71	0.32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00	0.76	4.29	28.48	0.86	/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	0.62	0.00	65.53	0.51	/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3.11	0.00	0.00	-	拟新增委托开发业务
	小计	480.00	3.74	0.00	65.53	0.51	/
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1.84	0.27	0.31	1.84	0.27	/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91	0.28	0.32	1.91	0.28	/
	小计	3.75	0.55	0.63	3.75	0.55	/
合计		1,996.65	/	278.94	1,543.75	/	/

注:1.表中数据未经审计,占同类业务比例为与2025年度同类业务比较;
2.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56.49	/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1191.79	/
	小计	1,050.00	1,348.28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1.20	85.59	/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10	10.35	/
	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70	1.77	/
	小计	100.00	97.71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40	28.48	/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	65.53	/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1.84	1.84	/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91	1.91	/
	小计	3.75	3.75	/
合计		1,254.15	1,543.75	/

注:表中数据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以审计报告为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建忠
注册资本	3013.6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07-10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路6号1幢4层406室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及诊断试剂、人工智能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检测;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医疗器械Ⅰ类、Ⅱ类、化学试剂、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医疗器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生产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第Ⅰ类医疗器械;生产第Ⅱ类、第Ⅲ类医疗器械;销售第Ⅱ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生产第Ⅱ类、第Ⅲ类医疗器械、销售第Ⅲ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泰泉
注册资本	105.594431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5-11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南云一路12号1101房自编1121室
经营范围	电子测量仪器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实验分析仪器制造;专用设备修理;网络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3.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黄春波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11-19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滨河路33号自编A13层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洗车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医院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采购代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大数据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医用口罩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咨询策划服务;机构养老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诊所服务;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4.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未上市)
法定代表人	栾大伟
注册资本	7886.597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3-8
注册地址	天津市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五经路16号国际医疗器械产业园14号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软件开发;商医专用器械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专用设备修理;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5.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向挺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1-4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2栋A座909房
经营范围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6.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向挺
注册资本	1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11-18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路2号2栋902房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服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1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由于其他投资机构对其增资,公司持股比例低于20%,不再作为联营企业,此后12个月内仍视同公司关联方
2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有其40%的股份,系公司的联营企业
3	广州华银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岐担任董事的企业
4	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岐担任董事的企业
5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实控人、董事长、总经理蔡向挺持股8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6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协议或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购买原材料和接受劳务等。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协议或订单。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 智胜　　公告编号:2026-016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2025年度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6年4月28日,本次为公司第一次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经公司与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现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自进驻公司现场开展2025年度审计工作以来,已与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就2025年度相关审计计划、审计范围、关键审计事项及时间安排等重要事项进行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正对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和审计底稿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及分析,拟提交其所内质控部门进行复核,后续将根据复核意见,进一步完善相关程序和底稿。鉴于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和质控复核程序正有序进行但尚未最终完结,财务数据和审计意见类型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目前,公司正有序推进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后续将持续积极推进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密切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事项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2),公司2025年度扣除后营业收入预计为32,000万元至35,000万元,利润总额预计为亏损24,000万元-29,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亏损23,000万元-28,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为亏损23,000万元-28,0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127064　　债券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 年3月2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伟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了列入议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并建设运营一套14000Nm3/h空分装置配套宁东气体岛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宁夏宁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合资公司为主体建设并运营一套14000Nm3/h空分装置,配套宁东空分气体岛项目,提供相关工业气体产品。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9,0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90%股权;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10%股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公司根据融资需求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申请授信的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有效期限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8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192,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15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10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10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杭州银行保俶支行	7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55,5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5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	5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渣打集团有限公司	35,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汇丰银行	15,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一)》。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衢州杭氧东港气体有限公司提供2,5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二)》。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晋城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35,0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累计实际发生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43%,累计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64%,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累计实际发生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19%,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累计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06%,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新增不超过133,625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99,125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34,5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前述对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的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10月24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张华明
注册资本:3,870万元港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股权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9,662,362.88	376,981,824.74
负债总额	136,902,118.76	166,933,150.86
净资产	202,760,244.12	210,048,673.88
资产负债率	40.31%	44.28%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3,292,967.96	241,276,100.93
利润总额	13,861,478.78	7,120,106.66
净利润	11,282,396.67	7,295,782.26

诚信状况:经核查,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担保的额度总金额为133,6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48%,全部系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实际发生担保总余额为58,923.3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43%,累计担保总余额为90,41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64%。除此以外,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也无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2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中宠转2”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宠转2”赎回价格:100.678元/张(含息税,当期年利率为1.5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日:2026年3月13日

3、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7日

4、赎回日:2026年4月8日

5、停止交易日:2026年4月2日

6、停止转股日:2026年4月8日

7、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4月13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6年4月15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宠转2

11、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4月7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中宠转2”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中宠转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12、风险提示:本次“中宠转2”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2月13日至2026年3月13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中宠转2”当期转股价格(即27.46元/股)的130%(即35.70元/股)。根据《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中宠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中宠转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中宠转2”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中宠转2”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63号”文核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公开发行了7,690,459.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为76,904.59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1090号”文同意,公司76,904.59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2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宠转2”,债券代码“127076”。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0月31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5月1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至2028年10月24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28.35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

2、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中宠转2” 的转股价格由原28.35元/股调整为28.3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宠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3、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中宠转2” 的转股价格由原28.30元/股调整为28.0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宠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4、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中宠转2” 的转股价格由原28.06元/股调整为27.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2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1月19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宠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5、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各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中宠转2”的转股价格由原27.81元/股调整为27.6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宠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6、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中宠转2”的转股价格由原27.66元/股调整为27.4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8月1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宠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含本数)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6年2月13日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中宠转2”当期转股价格(即27.46元/股)的130%(即35.70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已触发“中宠转2”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本次提前赎回“中宠转2”的审议情况

2026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中宠转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中宠转2”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 “中宠转2”,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中宠转2”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四、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中宠转2”赎回价格为100.678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10月25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即2026年4月8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 B*i*t/365=100*1.50%*165/365≈0.678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678=100.678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7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中宠转2”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中宠转2”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6年4月2日起,“中宠转2”停止交易。

3、自2026年4月8日起,“中宠转2”停止转股。

4、2026年4月8日为“中宠转2”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4月7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宠转2”。本次赎回完成后,“中宠转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6年4月13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4月15日为赎回款到达“中宠转2”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中宠转2”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中宠转2”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七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宠转2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35-6726968

传真:0535-6726171

联系人:任福照、田雅

联系邮箱:002891@wanpy.com.cn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交易“中宠转2”的情况

经核查,在本次“中宠转2”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中宠转2”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提前赎回“中宠转2”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提前赎回“中宠转2”事项无异议。

七、其他说明

1、“中宠转2”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中宠转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中宠转2”的核查意见;

3、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8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段佩璋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3,09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4%;本次股份解除质押2,000,000股及再质押2,000,000股后,段佩璋先生累计质押10,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3%,其其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5.47%。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段佩璋先生的通知,段佩璋先生部分股份已办理完成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段佩璋
本次解质股份(